黄陂区关于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第二阶段综合督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工作的报告

市安委会办公室：

按照《市安委办关于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第二阶段综合督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工作的通知》，我区迅速向相关责任单位下发转办函，督促问题隐患整改工作，并举一反三，全面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督导，切实推进专项行动。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问题隐患整改情况

（一）部门层面（7条）

1.武汉市黄陂区住建局（1条）

问题隐患：未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监管人员能力考核。

整改情况：区住建局结合专项行动帮扶督导，对在建项目的“三类人员”证书进行查验（A证：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B证：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C证：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8月31日、9月15日，区安全站组织在建项目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监管人员培训《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房屋市政工程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并组织开展了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监管人员能力考核。

2.武汉市黄陂区水务和湖泊局（4条）

问题隐患：专项行动方案未明确本领域重大隐患判定标准；组织专家团队指导帮扶力度不够，仅到一个重点企业进行帮扶指导；安全管理资料台账不全，缺少执法人员培训、隐患闭环管理等资料；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问责问效机制尚未建立。

整改情况：一是区水务和湖泊局组织水务系统干部和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对《水利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进行学习，编印成册印发到各生产经营单位；二是制定专家团队指导帮扶工作方案，由局班子成员带队组成2组帮扶小组，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对行业领域内7家重点企业（含2个重点在建工地）开展帮扶指导，并宣讲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三是针对安全管理资料台账不全的问题，已责成相关科室和部门严格按照培训制定、执法程序做好安全管理资料归档工作；四是在省综合督查发现安全监管执法责任倒查问责问效机制尚未建立问题后，局党委迅速研究，结合实际出台了《全区水务系统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及问题倒查追责制度》。

3.武汉市黄陂区城管执法局（2条）

问题隐患：本部门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尚在制定中；重大事故隐患管理台账不健全。

整改情况：一是区城管执法局迅速与市城管执法局对接，在国家尚未出台燃气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之前，结合“6•21”银川燃气事故等事故教训和上级关于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明确的重点事故为判定标准开展专项行动。9月21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城镇燃气经营安全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后，区城管执法局迅速在全行业领域组织学习、宣传。二是针对重大事故隐患管理台账不健全的问题，已责成相关科室按照相关工作要求，规范建立管理台账。

（二）企业层面（9条）

1.武汉市黄陂区城西加气站（2条）

问题隐患：存在发文照抄照搬上级专项行动方案且无下发单位问题，没有结合本公司实际细化隐患排查行动方案；存在管理人员不清楚灭火器标准、部分灭火器压力临界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由区城管执法局组织专班进行帮扶督导，指导企业开展重大事故风险排查，明确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整治重点，重新制定《专项行动方案》；二是督促城西加气站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培训会，宣讲专项行动及整治重点事项，进行灭火器等消防知识的讲解并实地开展演练。

2.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2条）

问题隐患：企业专项行动方案没有结合单位实际明确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整治的目标导向不够明确；企业外包外租排查管理力度不够，与耶格尔橡胶塑胶（深圳）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安全协议书没有单位盖章。

整改情况：一是由区水务和湖泊局组织专项进行帮扶指导，指导企业开展重大事故风险排查，重新制定专项行动方案，不仅明确生产区重大隐患整治重点，还对生活区燃气等重点内容进行补充完善，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燃气安全整治重点事项等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二是与耶格尔橡胶塑胶（深圳）有限公司对接，完善施工安全协议书，补盖武汉凯迪新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耶格尔橡胶塑胶（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3.武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1条）

问题隐患：企业自查发现的愉景湾小区业主违建阳光房占压燃气管道重大事故隐患没有制定专项整改方案，相关巡查、应急等措施不完备。

整改情况：由区城管执法局督促武汉华润燃气有限公司黄陂分公司制定了愉景湾小区业主违建阳光房占压燃气管道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方案。该处重大隐患10月底前按照整改方案要求整改到位。

4.中铁十四局盛世国际文体项目部（2条）

问题隐患：项目部制定的专项行动方案中未明确重大隐患判定标准；项目部安全管理人员对本领域重大隐患判定标准不熟悉。

整改情况：由区住建局组织中铁十四局盛世国际文体项目部“三类人员”《房屋市政工程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2023行动方案》《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培训，并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监管人员进行能力考核。

5.浙江中天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天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项目部（2条）

问题隐患：项目部未根据本项目自身情况制定专项行动方案；安全会议未研究推进专项行动有关工作。

整改情况：一是由区住建局责成浙江中天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天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项目部重新制定专项行动方案，结合实际明确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整治工作重点；二是浙江中天建设有限公司武汉天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项目部针对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综合督查发现的问题，召开安全会议进行，认真研究制定专项行动方案，明确整治措施，全面推进专项整治工作落实。

二、下步工作措施

（一）举一反三，全面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针对全省督查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分级分类组织领导干部、执法人员以及从业人员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工作要求和相关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学习培训，增强各级党委、政府统筹发展和安全能力，增强执法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意愿和能力水平，提高企业排查整改重大事故隐患的质量。继续加大专项整治的宣传力度，确保每家企业和生产经营单位都了解专项行动。

（二）再加力度，深入推进重大事故隐患精准执法阶段工作。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聚焦发生生产安全亡人事故、重大事故隐患自查“交白卷”、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未按期整改销号等问题，认真做好精准执法阶段工作，以严的工作作风、实的工作措施，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大排查大起底，做到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严格落实“一案双查”，真正做到事故隐患查到位、改到位、罚到位。

（三）督导到位，切实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落实见效。继续组织专家团队，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的帮扶指导，引导相关部门和企业抓紧“补课”。加强专项行动督导，区安委会8个街乡督导组和4个专委会（部门）督查组，继续分区域、分行业、分阶段、全程包保，定向推动各项工作贯彻落实，并结合安全生产领域不担当不作为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工作不积极、工作滞后、排查整改隐患不彻底的严格进行督查督办。

黄陂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23日